

聊城市人民政府文件

聊政发〔2023〕8号

聊城市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山东省聊城市现代水网示范区 建设方案(2023—2025年)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市政府有关部门、直属机构:

现将《山东省聊城市现代水网示范区建设方案(2023—2025年)》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聊城市人民政府

2023年12月27日

(此件公开发布)

山东省聊城市现代水网示范区建设方案 (2023—2025年)

加快构建国家水网,建设现代化高质量水利基础设施网络,统筹解决水资源、水生态、水环境、水灾害问题,是党中央作出的重大战略部署。为完善市级水网格局,提高水安全保障能力,按照《国家水网建设规划纲要》《中共山东省委办公厅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快国家省级水网先导区建设全面提升现代水网综合效益的意见的通知》(鲁办发〔2023〕4号)、《聊城市现代水网建设规划》等相关要求,现就做好我市市级水网示范区建设有关工作,制定以下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的重要讲话精神,深入落实“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的治水思路,坚持依法管水、科技兴水、系统治水、改革活水、数字强水、文化铸水,统筹发展和安全、存量和增量,推动新阶段水利高质量发展。锚定“系统完备、安全可靠、集约高效、绿色智能、循环畅通、调控有序”的现代水网建设目标,推动形成

“三网四带”现代水网建设发展格局,提升现代水网融合功能和综合效益,为打造山东服务融入新发展格局的西部“战略支点”和山东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的“两河明珠”城市提供更加坚实的水安全支撑和水资源保障。

(二) 基本原则

1. 人民至上、人水和谐。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把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聊城市现代水网示范区创建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加快解决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供水、防洪、水生态等问题,提高现代水网建设质量和公共服务水平。促进人水相亲,水网与自然和谐相处,保障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2. 高点定位、突出特色。服务支撑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大运河文化保护传承利用、新旧动能转换等国家战略,为实现“六个新聊城”提供水安全保障。充分发挥聊城市水网基础良好、地理位置优越、河湖水系众多等优势,依托国家和省级骨干水网布局,立足聊城实际,打造特色鲜明的现代水网示范区。

3. 系统谋划、有序推进。坚持系统化、协同化、绿色化、智能化定位,统筹水资源配置、水灾害防御、水生态保护等功能,注重流域区域协同,兼顾流域上下游、左右岸、干支流,加强水工程协同调度和不同层级水网协调衔接。按照国家及省有关政策,结合地方实际,坚持“确有需要、生态安全、可以持续”重点水利工程论证原则,深化重点水利项目论证,实施年度项目储备并动态调整。

4. 立足长远、保障安全。落实国家安全战略,树牢底线思维,强化风险意识,统筹发展和安全,把安全发展贯穿聊城市现代水网示范区建设的全领域、全过程,加强水安全风险研判、防控协同、防范化解机制和能力建设。充分考虑极端天气影响、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需求等,适当预留供水工程规模、布局等空间,适度超前对存在安全风险隐患的水网基础设施进行建设改造。

5. 政府主导、两手发力。坚持政府在市级水网示范区建设中的主导地位,发挥公共财政对水利建设发展的基础性保障作用。加强政府监督、管理和引导,创新现代水网建设管理体制和机制,发挥科技创新驱动作用,构建系统完备的水治理制度体系。鼓励引导社会资本参与市县两级水网建设、运营、管理。发挥市场在水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提高水资源在社会、经济、环境中的配置效益。

6. 改革创新、示范带动。创新现代水网建设管理体制和机制,发挥科技创新驱动作用,积极推进水网数字化、调度智能化、监测预警自动化,提升水网工程科技和智慧化水平。以建设现代水网示范县和及时跟踪实施效果为抓手,总结提炼典型经验做法,发挥引领示范作用。

(三) 建设目标

在现有水网建设基础上,进一步优化完善水利基础设施布局、结构、功能,改革创新水网管理体制机制。到2025年年底,完成聊城市现代水网示范区建设任务,市级水网覆盖范围达到100%,5

级以上堤防达标率不低于 90%，县级及以上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达到或优于Ⅲ类比例达到 100%，水土保持率达到 95.05%，全市粮食产量稳定在 110 亿斤以上，重点水利工程数字化率不低于 85%；新增供水能力 1.86 亿立方米，非常规水利用量不低于 1.1 亿立方米，供水安全系数不低于 1.1，城乡供水一体化率不低于 98%，万元国内生产总值用水量比 2020 年下降 22%、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比 2020 年下降 12%、农田灌溉水利用系数不低于 0.6376；城市再生水利用率不低于 50%，中心城区排涝标准达到 20 年一遇，中心城区景观河道比例达到 75%，建成 15 处水文化场馆所、水情教育基地，打造 5 个现代水网示范县及各具特色的现代水网示范镇、示范村。通过以上目标的实现，力争在构建国家、省、市、县四级水网协调融合的现代水网体系，支撑国家重大战略实施，保障国家粮食安全，构建北方平原河网区水网建设运行体系，优化水资源配置及高效利用，构建北方水网城市典范，保护传承弘扬水文化和促进水网融合发展等八个方面打造“聊城样板”。

二、重点工作任务

（一）量水而行，强化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

坚持“四水四定”，量水而行、节水为重，把节水摆在优先位置。深入落实国家节水行动，强化水资源最大刚性约束，聚焦重点领域深度节水控水，健全节水机制。促进用水方式由粗放向节约集约转变，加快形成节水型生产生活方式。培育壮大节水产业，从供需两端发力，不断强化政策精准投放，一体推进节水产业和产业节

水。

1. 推进农业节水增效。实施位山、彭楼、陶城铺、郭口 4 座大型灌区及刘桥西、仲子庙、班庄、友谊泵站 4 座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推进莘县彭楼灌区分干支渠续建配套节水改造工程。（牵头单位：市水利局；配合单位：市农业农村局）推广先进农艺节水技术，提高节水管理水平。推进茌平区、临清市、莘县、阳谷县、东阿县、高唐县等县(市、区)高标准农田、农业高质量发展等田间节水工程建设。到 2025 年年底，完成新建高标准农田 10 万亩、改造提升 85 万亩，其中高效节水 60 万亩。（牵头单位：市农业农村局；配合单位：市水利局）

2. 推进工业节水减排。推进企业实施全方位节水技术改造，促进产业优化升级，依法依规淘汰落后产能，推进产业结构调整，加快构建现代产业体系。严格用水定额管理，推动用水精准计量，指导高耗水企业生产过程和工序用水管理，督促超用水定额企业采取节水措施、限期达标。年用水总量超过 10 万立方米的企业定期开展水平衡测试，摸清用水现状，掌握用水水平，挖掘节水潜力，提高用水效率。推进园区开展循环化改造，加快节水及水循环利用设施建设。新建企业和园区要统筹供排水、水处理及循环利用设施建设，推动企业间的用水系统集成，促进企业间串联用水、分质用水。鼓励企业开展水效对标达标活动，培育遴选一批水效领跑者企业和节水标杆企业。（牵头单位：市水利局、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城管局）

3. 推进城乡节水降损。统筹城市节水规划,推进节水型城市建设,坚持以水定城,合理确定城镇规模和空间布局。实施供水管网改造,降低供水管网漏损,加强管线巡查和检漏,推广分区计量,全面推进城市供水智慧化。到 2025 年年底,城市公共供水管网漏损率降低到 7.9%。抓好市场管理,逐步淘汰高耗水器具,新建、改建、扩建工程不得使用国家明令淘汰的用水器具。(牵头单位:市城管局;配合单位: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水利局)推动农村生活节水,深入开展农村供水提标升级工程建设,推动实现城乡供水“同源、同网、同质、同服务、同监管”目标,加强生活节水宣传和政策引导,切实增强农村节水意识。(牵头单位:市水利局)开展公共机构节水载体建设活动,鼓励和支持机关、医院、学校等公共机构进行节水改造,提高公共机构的节水管理水平,提高公众参与度。(牵头单位:市水利局;配合单位:市城管局、市发展改革委、市教育体育局、市机关事务局)

4. 加强非常规水源利用。加快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推进污水处理升级改造,加大城镇污水管网建设力度,完善老旧管网系统、污水收集系统,优化再生水处理工艺,完善再生水利用设施及配套管网,制定再生水利用优惠政策,加强城镇污水处理回用,优先将处理达标后的排水纳入区域水资源调配管理体系,用于生态补水、工业用水和市政杂用。重点实施城西再生水厂新建工程、中心城区再生水管道建设工程、中心城区向往平区及鲁西化工供水与中水利用工程、莘县中水回用厂及管网配套工程、莘县朝城污水

处理厂中水回用及配套管网工程、东阿县中水系统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项目、高唐县水系治理和生态提升项目(中水回用)等。到2025年年底,城市再生水利用率不低于50%。(牵头单位: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发展改革委、市水利局、市城管局)

(二) 衔接统筹,加快构建协调融合的现代水网格局

在现状水系及水利工程基础上,衔接山东省现代水网布局,加强重点水利工程建设,建设完善“一心两廊、五横六纵、河网互联、库塘相间”的现代水网格局。(牵头单位:市水利局;配合单位: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生态环境局、市文化和旅游局)

一心两廊。形成以东昌湖、小运河等中心城区水系为核心的水系核心区,中心城区水系在满足防洪排涝的基础上,重点强化水系的景观、生态、文化功能;“两廊”将京杭大运河(南水北调干渠)、黄河(含金堤河)打造成集资源、环境、生态、景观、文化复合功能于一体的大廊道,塑造聊城“两河明珠”城市特色。

五横六纵。加强现状五横(黄河、金堤河、徒骇河、马颊河、漳卫河)的综合整治工作,强化防洪、生态等综合功能;持续发挥六纵(南水北调干渠、京杭大运河、位山一二三干渠、彭楼干渠)对水资源调配功能的效应,形成市域骨干输配水体系。

河网互联。加强河网、湖塘等水系之间的联系与连通,提升河网对水资源调配、防洪调度方面的基本功能,形成集相机分洪、优化调水、生态补水于一体的水网体系。

库塘相间。加强库塘治理,发挥湖泊与河道型水库在蓄水、防

洪及生态方面的功能；加强乡村坑塘的清淤、恢复治理，发挥分散式坑塘蓄渗雨洪、补充地下水、改善乡村生态的作用。

(三) 聚焦城区，打造秀美宜居的中心城区水网

围绕水城总体风貌，以水为脉进行防污排水、生态景观、文化综合提升，建设形成“双核集聚、双环畅联、双轴彰显、河湖互连”的中心城区水系总体格局，提升“江北水城·两河明珠”的城市品质。

1. 城区水系疏浚及连通工程。2025 年年底前，对周公河北段、小运河、青年渠、新水河、青周渠、西王干渠、周公河南段、周公河支流进行清淤，打通堵点、连通水系，形成畅通的排涝通道。（牵头单位：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城管局、市水利局）

2. 城区排水泵站、水闸工程。完善中心城区排涝体系，到 2025 年年底，规划建设闸门 1 座、排涝泵站 2 座、雨水泵站 12 座，解决城区内部积水问题。（牵头单位：市城管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水利局）

3. 水质提升工程。到 2025 年年底，建设污水管道总长度 255 公里，新建污水泵站 6 座、污水处理厂 2 座，完善污水收集及处理系统。建设城西再生水厂，同步建设配套再生水利用管网，加强再生水利用。（牵头单位：市城管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聊城水务集团）

4. 水生态景观建设工程。2025 年年底前，启动实施周公河（南水北调干渠—徒骇河段）、小运河（双力河—周公河段）、小湄河（黑龙江路以北段）、四新河、班滑河、青年渠、新水河、西新河等景

观生态提升工程,打造滨水休闲生态廊道。(牵头单位: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城管局、市文化和旅游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水利局)

(四)科技赋能,构建三化融合的智慧水利体系

推进基础数据库建设工程、感知体系建设工程、数字孪生工程、综合业务平台建设,加快水利数字化转型,推动已有业务系统升级及业务协同融合。到2025年年底,基本构建形成覆盖水旱灾害防御、水资源管控等各业务系统的智慧水利一体化业务应用平台,着力构建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融合发展的智慧化水利体系。

1.完善基础信息数据。利用先进的计算机、数据库、地理信息等现代信息技术,立足水利工作发展需要,健全水利数据资源体系。建成“实用、先进、安全、可靠”、集水利数据存储、管理、交换、服务等功能于一体的水利数据中心,满足我市水利相关业务数据和水利数据统一开发利用的需要。(牵头单位:市水利局;配合单位:市大数据局)

2.构建完善基础信息监测感知网。推进土壤墒情站、雨量站、地下水监测站、生态流量监测站、水质监测站、河湖水文监测站升级改造,补充建设基础感知设施,提升气象水文自动化监测感知能力。加强遥感视频等影像技术应用,构建视频级联集控平台,实现对重点目标连续监视、智能发现及预警,对突发涉水事件或重点关注对象在线调取查看等功能。(牵头单位:市水利局;配合单位:市大数据局、市生态环境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气象局、市水文中心)

3. 推进数字孪生平台建设。以位山灌区为重点,推进数字孪生工程建设,构建流域下垫面背景、水利工程以及流场动态仿真可视化模型。构建水文水动力、水污染预测预警、分布式洪水预报、工程运行调度等模型,把水利模型成果及功能通过 Web 服务方式提供给智慧水利应用系统,实现精细化、网格化管理,为综合调度、精准调度、科学调度提供智能决策支持。(牵头单位:市水利局;配合单位:市大数据局、市生态环境局)

4. 搭建综合业务平台。推动水旱灾害防御、水资源管理应用、城乡供水一体化等平台建设,构建覆盖水旱灾害防御、水资源精细化管理、水生态保护、水工程监管、水政务协同和水公共服务等主要领域的业务应用体系,形成聊城市智慧水利一体化业务应用平台。(牵头单位:市水利局;配合单位:市大数据局)

(五) 文化铸水,打造山东水文化高地

编制聊城市水文化发展规划,加强水文化建设顶层设计。紧紧围绕聊城“江北水城·两河明珠”城市定位,以黄河文化、大运河文化为重点,以水文化保护、传承、弘扬、利用为主线,系统保护水遗产、传承感人水故事、厚植红色水基因、弘扬先进水文化,着力培育聊城市水文化新品牌。到 2025 年年底,基本构建起具有聊城特色的文化建设新高地,为新阶段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大文化力量。

1. 实施水利遗产保护与利用。开展重要水利遗产调查,推进省、市水利遗产认定,将水利遗产转化成为服务当代水利建设、增

强文化自信的宝贵资源。依托黄河、大运河沿线水利文化资源,设计和打造精品水利旅游线路。加快构建科学规范、特色鲜明的水利遗产保护利用体系,守住文化根脉。(牵头单位:市水利局;配合单位:市文化和旅游局)

2. 开展学术研究与交流。加强聊城大学运河学研究院、聊城职业技术学院黄河研究院、聊城市汇通黄河运河经济文化研究中心、聊城运河文化研究中心、聊城黄河文化研究中心、聊城文化研究中心建设,充分发挥高校、水文化研究机构的资源优势,举办水文化研讨会或论坛,开展学术交流,深化学术研究。(牵头单位:市水利局;配合单位:市教育体育局、市科技局、市文化和旅游局、聊城大学、聊城职业技术学院)

3. 建立水文化教育与传承体系。发挥高校、职业院校等在水文化教育领域的主力军作用,丰富水文化教育内容,开展水文化人才、业务、知识培训。积极开展水文化进校园、进社区活动,夯实水文化传承的社会基础。完善提升聊城中国运河文化博物馆、位山灌区历史陈列馆等水文化馆所。建设完善黄河艾山卡口地理标志文化园、位山引黄闸主题文化园、陶城铺地理标志文化园、北金堤主题文化园等,依托已建和在建河道堤防、闸(坝)等工程及管理设施、城市河湖岸边公共区域、水利风景区等,建设水文化展示场馆场所,建立水情教育展示场馆、水文化综合展馆。(牵头单位:市教育体育局、市水利局、市文化和旅游局、聊城黄河河务局)

4. 加强水文化传播与弘扬。编写出版水利史志,挖掘当代治

水历史,推进数字水文化展览,综合利用传统媒体、新媒体以及数字网络技术等,记录、展示、宣传与自然灾害抗争的历程、故事、人物。聚焦重点主题,通过动漫影视、科普书籍、学校教材、机关读本、专题节目等多种方式,创造更多具有水文化特色的文化艺术作品。开展水利主题文学作品征文,举办水利主题演讲比赛、文艺汇演等活动,讲好聊城水文化故事,做好宣传报道。(牵头单位:市水利局;配合单位:市委宣传部、市教育体育局、市文化和旅游局、市档案馆)

5. 推动水文化融合发展。推进工程建设与文化融合发展。提升水利风景区文化内涵,积极探索“水文化+”的产业体系发展路径,推进水文化与影视、教育、网络、旅游等相关产业融合发展。实施河湖文化提升工程,逐步打造美丽河湖、幸福河湖、文化河湖,推动水文化、水文旅、水产业融合发展。(牵头单位:市文化和旅游局;配合单位:市水利局、聊城黄河河务局)

(六) 深化改革,创新建设管理体制机制

1. 加大水利投融资改革力度。积极对接上级资金安排政策,适时开展项目前期工作和实施方案编报,争取更多项目纳入支持范围,全力争取上级资金支持力度。进一步加强与金融机构的深入合作,会同金融机构有关部门,加强银企对接服务,建立顺畅的沟通协作机制。坚持政府投入和市场化机制相结合,尝试在徒骇河(聊城段)治理等大体量水利工程中,在争取国家、省资金投入的同时,通过供水特许经营权等方式,完善社会资本投入保障机制,

减少地方财政压力。(牵头单位:市财政局;配合单位:市水利局、市地方金融监管局)

2. 创新工程建设和运行管理机制。推行工程总承包和全过程咨询服务,积极探索水利工程智能建造。探索“水网+”建设管理新模式,对现代水网规划的跨行政区域、涉及多行业融合发展的工程项目,探索政府与市场合作机制,成立建设、管理、运营一体的平台公司,负责工程投融资、建设、运营、涉水产业开发等。建立健全水网良性运行机制,积极推进工程管养分离,促进工程专业化、标准化、物业化管理,落实维修养护经费。(牵头单位:市水利局)

3. 深化水价改革。改革水利工程供水定价机制,完善“两部制”水价机制,推行区域综合水价制度。研究建立有利于水资源优化配置、促进水资源节约集约高效利用的水价体系。推进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完善农业水价综合改革机制,夯实灌区基础设施,创新投融资机制,提升现代化管理水平,建设“设施完善、节水高效、管理科学、生态良好”的现代化灌区,农业用水实行终端计量水价制度。全面推行非居民用水超定额(计划)累进加价制度,完善农村公共管网供水定价管理。健全非常规用水市场化价格形成机制。(牵头单位:市发展改革委;配合单位:市水利局、市城管局、市农业农村局)

4. 推进水权水市场改革。对已有取水许可证的取水户进行规范管理,确定取用水户的取水权。按上级要求,开展深化细化主要河流水量分配工作。积极鼓励引导区域用水权交易,对区域可用

水量内的结余或预留水量开展交易。推进取水权交易，取用水户在取水许可有效期和取水限额内，有偿转让节约下来的取水权。推进灌溉用水户水权交易，在灌区内部用水户或者用水组织之间进行水权交易。（牵头单位：市水利局；配合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5. 深化水利“放管服”改革。全面实行水行政许可事项清单管理，持续加强事中事后全链条、全领域监管。推进项目审批制度改革，简化优化审批手续。推进工程质量检测单位资质认定、水土保持等承诺制水利审批。推动区域评估政策落地见效，坚持放管结合、并重，积极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不断提升政务服务能力和水平。（牵头单位：市行政审批局；配合单位：市水利局、市发展改革委）

三、聚力“水网+防洪安全”，筑牢水安全保障网

（一）河道治理工程

以河道堤防达标提标建设和河道综合治理为重点，保持河道畅通和河势稳定，恢复提升河道行洪、排涝能力。实施完成马颊河、金堤河、漳卫河治理工程；分年度实施山东省徒骇河（聊城段）防洪治理能力提升工程；加快推进西新河、唐公沟、青年河等流域面积200—3000平方公里中小河流治理。（牵头单位：市水利局；配合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二）重点涝区治理

统筹协调流域防洪与区域排涝，合理规划涝区涝水出路，不断

完善蓄排得当的排涝体系。2025 年年底前,统筹推进临清市、冠县、莘县、阳谷县、东阿县、高唐县等县(市)城区排水管网及沟渠等排水设施建设。(牵头单位:市城管局;配合单位: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发展改革委,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推进乡村易涝区末级渠系的疏挖治理,逐步消除竹节沟、打通断头河,提高易涝区排涝能力。(牵头单位:市农业农村局、市水利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三) 病险水闸除险加固

实施水闸常态化安全隐患排查和安全鉴定,及时实施除险加固工程建设。对现有病险水闸实施除险加固或降等报废,消除工程安全隐患。实施徒骇河陶桥、滑营、杨庄,马颊河薛王刘、甘寨、马村等节制闸除险加固工程。(牵头单位:市水利局)

(四) 水旱灾害应对能力建设

建立完善监测预报预警、水工程调度和防汛抢险技术支撑机制。细化完善水利工程防御洪水方案、抗旱应急预案等。完善市县两级水旱灾害防御物资储备体系,加大物资储备,推进聊城市水旱灾害防御实训演练。(牵头单位:市水利局;配合单位:市应急局)

四、聚力“水网+民生改善”,织密水民生服务网

(一) 蓄水工程建设

2023—2024 年期间,完成冠县大沙河水库工程建设;论证推进莘县马村水库工程,争取 2025 年年底前开工建设。推进马颊河

闫谭闸、徒骇河南镇闸、朱庄闸、潘屯橡胶坝、金堤河道口钢坝闸、明堤橡胶坝等河道拦蓄工程建设。利用黄河故道自然地形及地质条件优势,研究论证地下水库建设,加强地表地下水联合调蓄。(牵头单位:市水利局;配合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生态环境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

(二) 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

对灌溉渠系工程、灌排泵站等进行现代化改造,加强灌溉试验与节水技术推广,提升灌区供水保障能力和供用管理能力,夯实粮食安全基础。完成位山、彭楼等大型灌区和仲子庙、刘桥西等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牵头单位:市水利局)到2025年年底,累计建成高标准农田716.28万亩。(牵头单位:市农业农村局;配合单位:市水利局)实施位山、陶城铺、郭口引黄涵闸改建工程,恢复和提升引水能力。(牵头单位:聊城黄河河务局)

(三) 区域水资源配置工程

加强区域水网与省级重大引调水工程、重点水源工程互相连通,开展不同水系、水源、水资源配置工程间水系连通,优化水资源配置格局,增强流域间、区域间水资源调配能力和城乡供水保障能力。到2025年年底,完成聊城市漳卫河马颊河引调水工程、金堤河徒骇河引调水工程、茌平区灌区供水工程提升等相关县(市、区)局域水系连通工程。(牵头单位:市水利局;配合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城管局)

(四) 城乡供水工程

按照“城乡一体、县级统管”思路,全力扩大规模化供水工程覆盖范围,推动更多地区实现城乡供水“同源、同网、同质、同服务、同监管”。继续推进长江水消纳利用,推进集中规模化供水工程建设,对已建农村供水工程进行规范化改造,进一步提高农村供水保证率、水质达标率和工程运行管理水平,形成机制灵活、管理规范、服务周到的运营管理服务体系,构建从水源到千家万户的大中小微协调配套的供水保障体系。到2025年年底,全市城乡供水一体化率不低于98%。(牵头单位:市水利局、市城管局)

五、聚力“水网+生态环保”,构建水生态保护网

(一)水环境保护治理

深入打好碧水保卫战,有序推进入河排污口规范化整治。深度融合城镇排水系统提质增效、面源污染治理等措施,从排水管网、入河排水口等源头减少污染物入河量,巩固提升水环境改善成效。加大漳卫河、徒骇河、马颊河、南水北调干渠、东昌湖等重点河湖流域综合治理。推动城市雨污分流改造和污水处理提标,城镇生活污水、工业废水、农业农村污水资源化利用。强化饮用水水源地监管和评估,深入推进饮用水水源地环境问题整治,保障饮用水安全。到2025年年底,国控考核断面水质优良比例达到40%,省控以上考核断面水质优良比例达到28.6%,市控及以上考核断面劣V类水体基本消除,县级及以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达到或优于Ⅲ类比例达到100%,城市和县城建成区黑臭水体基本消除,南水北调东线输水水质安全得到有效保障。(牵头单位:市生态环境

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城管局、市农业农村局)

(二) 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工程

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以强化人为水土流失监管为核心,以水土流失综合治理为重点,进一步完善水土流失综合防治体系,不断提升监督管理和综合防治效能。实施黄泛风沙区预防保护、水源地预防保护、河流沿岸预防保护、引黄灌区沉沙池区治理、黄河故道区治理、水系水土保持综合治理、引黄泥沙资源利用等。积极推进生态清洁小流域建设。(牵头单位:市水利局)

(三) 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工程

实施地下水水量、水位双控管理,严格地下水取水审批,规范地下水开发利用行为,保障非常时期用水和应急供水。按照国家部署配合开展地下水超采区重新划定工作,采取强化节水、禁采限采、水源置换等措施,全面压减剩余深层地下水超采量。到2025年年底,依法依规关停所有深层承压水自备井,完成全部深层承压水压减任务。加强地下水资源保护,按照禁止开采区和限制开采

区要求实行分区管护。(牵头单位:市水利局)

(四) 重点河湖生态保护与修复

合理确定重点河湖生态流量(水量)保障目标,加强节水和水资源优化配置,适时开展重点河湖、湿地生态补水,保障河湖生态流量,将生态流量(水量)监测纳入水资源监控体系。(牵头单位:市水利局;配合单位:市生态环境局)推进河湖水系综合整治,采取生态护岸,保持自然形态,打造生态河道。(牵头单位:市水利局)

实施全域碧道建设、中小河流生态环境提升等工程,打造蓝绿交融的生态绿带。(牵头单位:市水利局、市交通运输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生态环境局)

六、聚力“水网+乡村振兴”,建设水美乡村示范带

(一) 美丽幸福河湖建设

统筹推动现代水网和美丽幸福河湖建设,构建沿河、环湖生态示范带,打造“河畅、水清、岸绿、景美、人和”的美丽幸福河湖,结合河湖防洪除涝及生态修复保护治理,提升河湖生态景观建设水平,打造临清市裕民渠、高唐县徐彭宋沟、阳谷县南干渠等美丽幸福河湖。到2025年年底,实现1442条美丽幸福河湖全覆盖。(牵头单位:市水利局;配合单位:市农业农村局)

(二) 水系连通及水美乡村建设

实施乡村河渠连通工程,实现河河相通、渠渠相连。围绕防洪保安全、优质水资源、健康水生态、宜居水环境、先进水文化,结合乡村振兴、美丽乡村建设,积极推动农村水系、坑塘生态治理,恢复坑塘蓄渗雨洪、改善生态功能,不断提升农村水环境。推动东昌府区、茌平区、临清市、莘县、阳谷县、高唐县等县(市、区)美丽乡村、水美乡村建设。(牵头单位:市农业农村局;配合单位:市水利局)

七、聚力“水网+交通运输”,建设堤路结合及水上航道示范带

(一) 沿河道路建设

统筹河湖治理与堤岸公路建设布局,协同推进水利与交通工程建设。结合徒骇河、马颊河、金堤河、漳卫河等河流治理,规划建

设高标准堤顶、沿河道路，方便河流管护，改善沿线及区域交通条件。2025 年年底前，论证实施“东昌府区—茌平区—东阿县”碧道环线建设工程，建设完善沿河道路，提升道路建设标准，发挥碧道环线的交通、生态休闲、旅游线路等综合功能。（牵头单位：市水利局、市交通运输局）

（二）水上航道建设

坚持航运与防洪、调水相结合，建立水利、交通信息共享机制，根据流域防洪规划要求和引调水需求，在保障防洪安全、供水安全的前提下兼顾航道用水需要。2025 年年底前，城区重点论证打造由古运河、徒骇河、周公河三河连通构建的黄金内环水上旅游线路，开通水上巴士，丰富水上旅游体验。（牵头单位：市交通运输局、市文化和旅游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水利局、市文旅集团）

八、聚力“水网+文化旅游”，建设文旅融合示范带

（一）充分挖掘水文化潜力

进一步完善提升聊城中国运河文化博物馆，加强运河周店闸船闸群、四河头枢纽等水利遗产保护。深入挖掘、丰富黄河、运河、引黄灌区等文化精神内涵，扎实传承红色水利文化。建设水文化展示场馆场所和水情教育基地，到 2025 年年底，建立水文科普教育基地 5 处以上，设立市级水情教育基地 9 处，争创国家级、省级水情教育基地各 1 处以上。开展水利法治、水利科普等教育。（牵头单位：市水利局；配合单位：市委宣传部、市文化和旅游局、市教育体育局）

(二) 推动水利风景区集群发展

以重点河湖库为载体，统筹上下游、左右岸水利风景资源，串联河流水系沿线不同特色景区，形成水利风景区风光带。发挥位山灌区、莲湖等 6 处国家级、1 处省级水利风景区引领作用，形成水利风景区集群，连线成片外延发展水利风景区，促进水利风景区与文旅产业融合发展。（牵头单位：市水利局；配合单位：市委宣传部、市文化和旅游局）

(三) 培育壮大涉水文旅市场

坚持以水兴旅、以旅彰水。围绕黄河、运河文化旅游带等，推出一批高品质文化旅游目的地和精品旅游线路，打造水利旅游景区景点。依托黄河、大运河等水生态文化廊道、全域碧道，实现涉水文旅发展“成线、成片、成闭环”。优化“两河之约·运河文化”大运河精品旅游线路，推出“两河之约·走进聊城”运河文化二日游产品、运河美食产品、大运河文化研学旅游产品。鼓励推进涉水文旅建设开发项目，引导水利工程规划建设中融入水文化旅游元素，打造涉水旅游景区景点，开发特色水旅产品，培育壮大涉水文旅市场。（牵头单位：市文化和旅游局；配合单位：市文旅集团、市水利局、聊城黄河河务局）

九、聚力“水网+产业发展”，建设绿色发展示范带

(一) “以水定产”发展绿色低碳产业

全方位落实“四水四定”原则，严格落实规划和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节水评价等制度，强化计划用水、用水定额管理和主要节

水指标管控,加强重点用水单位取用水监督管理,倒逼传统产业结构转型升级。扶持节水服务技术和产业发展,积极推广应用节水科技成果产品,培育节水服务企业。推动污水处理相关技术产业发展,充分发挥哈尔滨工业大学的科研实力和优势,推进建设哈尔滨工业大学(威海)中欧膜技术研究院聊城分院。(牵头单位:市行

政审批局、市科技局、市发展改革委、市水利局、市市场监管局)

(二) 加快水利机械装备制造业发展

充分发挥制造业优势,支持水泵机组、挖掘机等水工机械及优质输水管材的研发制造,培育一批骨干水利设施设备企业。(牵头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配合单位:市科技局、市水利局)

(三) 推进饮用水产业和生态渔业发展

坚持需求导向,鼓励发展直饮水、桶装水、瓶装水等市场主体,支持发展一批竞争力强的天然饮用水企业。(牵头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配合单位:市水利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卫生健康委)在保障防洪安全、水质安全的前提下,因地制宜发展湖库大水面增殖渔业。科学规范发展休闲渔业垂钓、休闲渔业餐饮等文旅业态,打造观光生态渔业基地。实施临清市金郝庄镇美丽渔场、阳谷县渔业发展项目、高唐县相对集中池塘和宜渔坑塘标准化改造和尾水治理项目,推进高唐县锦鲤养殖、东阿县黄河鲤鱼养殖、茌平区信发“陆基圆池”鲈鱼养殖、临清市丁马甲鱼养殖等产业发展。(牵头单位:市农业农村局;配合单位:市水利局、市文化和旅游局)

(四) 出台加快水经济发展措施

出台加快水经济、水产业发展的措施。支持规划设计、监理、代建、施工、水资源开发利用等各类涉水企业发展,利用 3—5 年时间,使水经济、水产业成为聊城经济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牵头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水利局;配合单位:市农业农村局、市文化和旅游局)

十、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成立聊城市现代水网示范区建设工作专班,市政府主要负责同志任组长,水利、发展和改革、财政、自然资源和规划等部门为成员单位,研究推进水网重大事项,解决重大问题,着力破解关键制约因素。加强对水网重点工作的调度、评比、督导,在全市形成“大抓水网、大干水网”的机制和热潮。

(二)强化要素保障

2023—2025 年聊城市现代水网建设项目总投资约 380.4 亿元。其中,水安全保障网方面 124.7 亿元;水民生网方面 117 亿元;水生态保护网方面 43.1 亿元;水美乡村示范带方面 11.8 亿元;堤路结合及水上航道示范带方面 23.1 亿元;文旅融合示范带方面 15.5 亿元;绿色发展示范带方面 0.6 亿元;中心城区水网方面 38.4 亿元;智慧水利体系方面 6.2 亿元。要加大地方财政投入,在积极争取中央、省级补助资金的同时,市县两级政府应积极落实项目配套建设资金,促进乡村振兴投资向现代水网建设倾斜;加大金融工具使用力度,会同金融机构有关部门,建立顺畅的沟通

协作机制；坚持政府投入和市场化机制相结合，通过各级财政投入、引入社会资本等建立投入保障机制。调整落实重点项目的水利建设用地，为水利工程建设提供坚强的要素保障。

(三) 优化流程管理

规范项目全生命周期各个环节流程，组织开展全市水利项目立项审批培训交流，加强项目储备及流程化管理，形成“谋划一批、储备一批、审批一批、开工一批”的项目良性循环机制，让优质水利工程尽早落地见效。在项目资金使用环节，建立施工过程结算机制，完成一批、结算一批、拨付一批，避免资金滞留，确保资金安全。

(四) 适时跟踪总结

鼓励现代水网建设条件较好的县(市、区)积极创建示范县，先行先试、发挥引领作用。通过日常督导、一线督导、密集督导，确保各项工作扎实推进、落实落地。调度会商建设进展情况、实施阶段性评估，开展评价指导，发现问题、指出问题、督促整改问题，对真抓实干、成效明显的县(市、区)，择优推荐争取省级水利建设督查激励，在项目申报及争取国家、省级政策资金方面给予推荐支持。

附件：聊城市现代水网示范区建设主要目标指标表

附件

聊城市现代水网示范区建设主要目标指标表

序号	分 项 指 标	2020年	2025年
1	用水总量(亿立方米)	[18.7]	[20.1]
2	新增供水能力(亿立方米)	≥0.8	1.86
3	万元国内生产总值用水量比 2020年下降(%)	—	[22]
4	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比 2020年下降(%)	—	[12]
5	农田灌溉水利用系数	[0.6364]	[≥0.6376]
6	城乡供水一体化率(%)	[75]	[≥98]
7	非常规水利用量(亿立方米)	[0.7]	[≥1.1]
8	城市再生水利用率(%)	[25]	[≥50]
9	供水安全系数	—	[≥1.1]
10	县级及以上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达到或优于Ⅲ类比例(%)	[100]	[100]
11	5级以上堤防达标率(%)	[81.7]	[≥90]
12	中心城区排涝标准	[10—20年一遇]	[20年一遇]
13	其他区县排涝标准	[5—10年一遇]	[10年一遇]
14	重点河湖基本生态流量达标率(%)	—	[90]
15	水土保持率(%)	[94.69]	[95.05]
16	中心城区景观河道比例(%)	[50]	[75]
17	水文化场馆所、水情教育基地	—	[15]
18	重点水利工程数字化率(%)	—	[≥85]
19	省级水网覆盖范围(%)	100	100
20	市级水网覆盖范围(%)	100	100

注：1. 指标带c〕为期末达到数,其余为累计数。

2. 用水总量、万元国内生产总值用水量比 2020 年下降、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比 2020 年下降指标和《山东省水利厅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十四五”用水总量和强度双控目标的通知》(鲁水资字c2022〕9 号)中聊城对应数值一致;水土保持率采用《山东省水利厅关于印发全省各市县水土保持率目标值的通知》(鲁水保函字c2022〕11 号)确定指标。
3. 供水安全系数是指有效供水能力(不含地下水超采与河道生态用水量)与供水量的比值。
4. 重点河湖基本生态流量(水量)达标率是指纳入生态流量(水量)保障重点河湖名录的河流和湖泊控制断面基本生态流量(水量)保障目标的实现比例。
5. 重点水利工程数字化率是指重大引调水工程、大中小型水库、流域面积 200 平方公里以上中小河流等重点水利工程实现数字化的比例。
6. 省级水网覆盖范围是指引黄河、长江等省级骨干供水工程覆盖县级政区数量占全市总数的比例。
7. 市级水网覆盖范围是指引黄河、长江、徒骇河、马颊河、金堤河、漳卫河等省市骨干供水工程覆盖镇级政区数量占全市总数的比例。

抄送：市委有关部门，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纪委监委机关，市中级人民法院，市检察院，聊城军分区。

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12月27日印发
